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18-090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8年4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年实际经营需要，为确保公司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拟追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2018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翟美卿女士、修山城先生、翟栋梁先生、谢郁武先生、范菲女士、李少珍女士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8年预计发生额	截止至2018年9月30日发生额
1	提供/接受劳务	香江集团、金海马及其下属公司	物业管理、旅游收入、顾问等劳务	5,000万元	约191万元
2	租赁	香江集团、金海马及其下属公司	房屋租赁	10,000万元	约3,631万元
3	购买/出售商品	香江集团、金海马及其下属公司	购买、出售商品	8,000万元	约709万元
合计				23,000万元	约4,531万元

2、本次预计关联交易追加情况

追加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追加金额
接受财务资助	香江集团、金海马及其下属公司	5,000万元

二、关联方简介

1、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翟美卿

注册资本：人民币88,706万元

成立日期：1993年7月2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策划；企业经营管理；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2、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翟美卿

注册资本：人民币80,168.23万元

成立日期：1996年2月7日

经营范围：家具、床上用品、装饰材料、室内装饰用品、灯饰、办公系列用品、文教文化用品、百货、日用杂品、针纺织品、服装、家用电器、工艺品的批发及零售；柜台出租；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三、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定价。具体市场价格以产品销售地或提供服务地的市场平均价格作为参考标准，在无市场价格参照时，以成本加合理的适当利润作为定价依据。

四、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根据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制定，本次追加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项目，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属于正常交易行为；该类交易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减少成本，提高市场占有率，能保证香江控股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实现资源优势互补及合理配置，同时能够降低交易对方信用风险，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利益。以上交易行为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亦未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